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4-022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核心管理人员第六次增持公司股票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于公司业绩持续增长、发展稳定向好、海则滩煤矿重点项目加快建设和储能项目有序实施的良好基本面,以及对公司发展和投资价值高度认可,为进一步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市场预期,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权益,公司于2024年6月1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核心管理人员第六次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21号)。按照增持计划,公司有关核心管理人员已于2024年6月21日提前完成第六次增持公司股票计划,充分体现了对公司良好基本面和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主体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次增持前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一、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含独立董事、外部监事)				
1	王广西	董事长	2,750,000	0.0124
2	窦红平	常务副董事长	2,720,000	0.0122
3	常胜秋	副董事长、总经理	2,790,000	0.0126
4	王 军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2,800,000	0.0126
5	涂为东	董事、副总经理	2,450,000	0.0110
6	曹体伦	监事会主席	2,450,000	0.0110
7	杨明才	监事	806,000	0.0036
8	李光华	副总经理	1,300,000	0.0059
9	王结流	副总经理	1,300,000	0.0059
10	巩家富	副总经理	950,000	0.0043
11	刘明杰	副总经理	500,000	0.0023
12	卞鹏飞	总会计师	1,380,000	0.0062
13	李 军	董事会秘书	1,400,000	0.0063
二、公司其他核心管理人员共16人			10,037,100	0.0452
合 计			33,633,100	0.1515

注:公司董事长王广西先生通过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另持有公司股份4,027,292,38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8.13%。

本次增持相关人员在本次增持计划公告日之前十二个月内已披露增持计划完成情况:公司于2023年7月3日、10月23日分别披露了《关于公司核心管理人员第四次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22)、《关于公司核心管理人员第五次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33),相关核心管理人员已分别于2023年7月14日、10月31日完成第四次及第五次增持公司股票计划,公司于2023年7月17日、11月1日分别披露了《关于公司核心管理人员第四次增持公司股票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23)、《关于公司核心管理人员第五次增持公司股票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39)。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3日、7月17日、10月23日、11月1日披露的上述公告。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本次增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核心管理人员第六次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21号)。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截至2024年6月21日,本次参与增持人员共计29人,增持公司股票共计13,754,000股,增持均价1.22元/股,成交总金额16,711,861元,占公司总股份的0.0619%,本次增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其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含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共计13人,增持公司股票合计9,300,000股,增持均价1.21元/股,增持总成交金额11,296,961元,占公司总股份的0.0419%;公司其他核心管理人员共计16人,增持公司股票合计4,454,000股,增持均价1.22元/股,增持总成交金额5,414,900元,占公司总股份的0.0200%。

本次实际增持股票数量在增持计划股票数量范围内,具体增持情况如下:

姓 名	职 务	本次增持数量(股)	本次增持均价(元/股)	本次增持后持股数量(股)	本次增持成交金额(元)	本次增持后持股比例(%)
一、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含独立董事、外部监事)						
王广西	董事长	1,000,000	1.19	3,750,000	1,190,000	0.0169
窦红平	常务副董事长	1,000,000	1.22	3,720,000	1,223,000	0.0167
常胜秋	副董事长、总经理	1,000,000	1.21	3,790,000	1,214,400	0.0171
王 军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1,000,000	1.22	3,800,000	1,218,900	0.0171
涂为东	董事、副总经理	1,000,000	1.20	3,450,000	1,198,000	0.0155
曹体伦	监事会主席	1,000,000	1.22	3,450,000	1,220,000	0.0155
杨明才	监事	300,000	1.23	1,106,000	369,000	0.0050
李光华	副总经理	500,000	1.20	1,800,000	599,000	0.0081
王结流	副总经理	500,000	1.23	1,800,000	615,000	0.0081
巩家富	副总经理	500,000	1.23	1,450,000	615,161	0.0065
刘明杰	副总经理	500,000	1.22	1,000,000	610,500	0.0045
卞鹏飞	总会计师	500,000	1.23	1,880,000	615,000	0.0085
李 军	董事会秘书	500,000	1.22	1,900,000	609,000	0.0086
二、公司其他核心管理人员共16人		4,454,000	1.22	14,491,100	5,414,900	0.0652
合 计		13,754,000	1.22	47,387,100	16,711,861	0.2133

四、其他说明

1. 目前,公司各业务板块运营稳定,煤炭板块利润空间良好、电力板块效益持续提升,得益于煤炭与电力业务互补经营优势,公司业绩保持良好增长;同时,海则滩煤矿重点项目加快建设,储能项目有序实施,公司发展前景广阔。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坚定看好公司发展前景,并将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全力做好公司股价维护工作,稳定市场预期,充分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权益。

2. 本次增持相关人员均以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进行增持,相关增持符合中国证监会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相关规定,并承诺其持有的公司股票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一年内不减持。对于上述人员所增持股票,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管理。

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票还需遵守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相关规定。

4.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证券简称:美丽生态 证券代码:000010 公告编号:2024-046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证券简称:美丽生态,证券代码:000010)股票于2024年6月20日、6月2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1日

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ST鹏博 公告编号:2024-071
债券代码:143606 债券简称:18鹏博债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6月21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东城区中海地产广场大厦东塔10层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76,003,21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0.618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杨学平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4,269,815	99.0151	1,733,400	0.9849	0	0

2、议案名称:《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4,204,615	98.9780	1,733,600	0.9849	65,000	0.0371

1、

2、

3、议案名称:《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4,028,815	98.8782	1,798,600	1.0219	175,800	0.0999

4、议案名称:《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4,093,815	98.9151	1,733,600	0.9849	175,800	0.1000

5、议案名称:《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4,093,815	98.9151	1,733,600	0.9849	175,800	0.1000

6、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申请融资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553,375	91.2365	1,798,400	7.9831	175,800	0.7804

7、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融资额度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及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4,028,915	98.8782	1,798,400	1.0217	175,900	0.1001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4,115,715	98.9275	1,711,700	0.9725	175,800	0.1000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4,115,715	98.9275	1,711,700	0.9725	175,800	0.1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618,175	91.5242	1,733,600	7.6955	175,800	0.7803
6	《关于2024年度申请融资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20,553,375	91.2365	1,798,400	7.9831	175,800	0.7804
7	《关于2024年度融资额度内公司及子公司预计担保及授权的议案》	20,553,275	91.2361	1,798,400	7.9831	175,900	0.7808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议案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7、9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3、议案6,深圳市欣鹏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和光一至技术有限公司、深圳鹏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聚达苑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云益晖投资有限公司、杨学平及以上股东的关联方进行了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汉良律师事务所

律师:胡新颜、席文迪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方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06-24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4-037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69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4/6/27	-	2024/6/28	2024/6/28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4年6月14日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3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109,923,6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69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76,584,728.4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4/6/27	-	2024/6/28	2024/6/28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除自行发放对象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控股股东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按照上述通知规定,公司派发现金红利时,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069元,待个人及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股东,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即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621元。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的现金红利,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621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69元(含税)。

五、有关咨询办法

对公司本次权益分派事宜如有疑问,可通过以下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871-68758679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临2024-048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相关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沪市公司积极开展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号召倡议,进一步提高公司经营质量,积极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与水平,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增强投资回报信心,提升投资者获得感,实现管理层与股东利益的共担共享,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具体措施如下:

一、聚焦主业经营,坚定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始建于1958年,1997年7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经过六十多年发展,公司已成为集制浆、造纸、热电联产、碱回收、纸箱及纸袋制造、医药、光电子、林业开发于一体的国有控股上市公司,系国内包装纸袋纸、纺织新材料溶解浆的重点生产企业。公司的竹木中长纤制浆在行业中具有独特优势,是国内率先发展林浆纸一体化的龙头企业,目前拥有多条现代化先进制浆、造纸生产线及配套的碱回收、热电联产、水处理系统,是福建省三明高新区绿色循环经济产业园的"链主"企业。

公司现有原料林基地面积三十多万亩,FSC森林认证面积六十万亩,先后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ISO14001环境管理、ISO22000食品安全管理、ISO50001能源管理、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及海关高级认证等标准体系认证,为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龙头企业""绿色工厂""循环经济生态示范企业""重点用能行业能效领跑者""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新模式新业态标杆企业"。公司子公司水仙药业、深圳恒宝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其中水仙药业为福建省科技小巨人、创新型中小企业,深圳恒宝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

公司未来将持续聚焦主业发展,以循环经济高质量发展为目标为引领,推行"绿色造纸,匠心制药"和"双轮驱动,高质量发展"战略,构建"绿色、低碳、环保、可持续"的新型林浆纸一体化和"专、精、特、新"的产品特色化产业格局,实施新旧动能转换,持续提质增效,提升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主业向绿色化、高端化、智能化、数字化发展。

具体而言,一是发挥长纤制浆在行业中的特有优势,坚持差异化路线,深耕纸袋纸核心业务,巩固提升国内工业包装用纸袋纸产品龙头地位,拓展新型工业包装,提高产业综合竞争能力;二是抓住"以纸代塑""以竹代塑"新机遇,结合原料资源优势,推进竹产业高质量发展,以"竹"为媒,做好"竹"文章,积极构建竹产业绿色循环经济产业链,聚焦省内毛竹资源禀赋优势,加大竹浆纸新产品的研发,推广竹纤维运用,并在"以纸代塑""以竹代塑"的风潮中占据一席之地;三是坚持"原料本土化"战略,积极推进原料林项目建设,探索带动新兴竹产业发展,助力乡村振兴,创新"生态+社会+经济"效益结合理念,牵动构建竹工贸一体化、产业集群化、"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的全竹产业体系;四是加大研发投入,创新驱动发展,以创建高新技术企业为目标,采取"自主+合作"研发相结合模式,深化科技创新,围绕新品种、新材料、新工艺和节能环保、废水废液再利用等方向,开展技术研究和推广;五是抓住机遇,融入生物医药发展大局,谋划战略合作,创新运营模式,做大外用药板块,拓展原料药、中成药领域,打造产业链体系完备的医药产业;六是培育拓展光电子产业,加快高速率光模块研发与应用推广,打造自主品牌,以实现企业规模扩大和效益提高为目标,提升核心竞争力;七是推进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通过引入新装备、运用新技术、优化拓展生产MES系统等加快推进数字化、智能化建设,提升生产运营水平,助推公司高质量发展。

二、重视投资者回报,维护投资者权益价值

公司重视投资者回报,根据自身发展阶段、行业特性、盈利能力及重大资金使用计划,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分红政策即《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落实分红方案,希望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2022年度,公司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10616452.35元,占年度归母净利润的53.25%;2023年度,公司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669元,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7,606,826.73元,占年度归母净利润的30.85%。

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等因素,为提升每股收益水平,进一步提振投资者信心,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2024年6月7日,经公司十届十五次董事会审议,公司拟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扣除已用于股权激励部分剩余的52,562,760股股份,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305,817,807股变更为2,253,255,047股。该注销事项将提交公司于2024年6月24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更好回馈投资者的支持,2024年度及今后,公司将更加深入统筹好可持续发展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整体利益的动态平衡,加大分红力度,并根据经营成果适当增加现金分红次数,提高分红比例,构建并完善更加"稳定、持续、科学"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提振投资者长期投资信心,引导公司价值合理回归。

三、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持续强化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各项披露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便于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要信息,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严格履行内幕信息知情人备案管理制度,做好重大事项的内幕信息管理,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取信息。同时,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组织召开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参加福建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线下集体接待日活动、回复上证E互动和邮箱问题、接听投资者热线、接待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积极与广大投资者保持良性沟通交流,及时传达公司最新动态及经营情况。

2024年,公司将继续以高质量信息披露为抓手,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增强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和针对性,提高上市公司透明度,更好地向市场和投资者传递公司价值。同时,公司将构建健康、透明的投资者关系架构,持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不断拓展与资本市场沟通的广度与深度,多渠道回复投资者关切,消除信息障碍,加深投资者对于公司生产经营等情况的了解,让投资者全面、清晰地了解公司价值,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

四、推行合规化管理,夯实内控基石,提升治理水平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规范运作,提升治理水平。公司构建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治理架构,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决策层与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3年以来,公司根据监管要求,修订、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制度文件。2024年,公司将紧密关注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变化,持续更新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同时推进实施国有企业合规化管理,组建合规管理标准化体系,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

五、健全完善激励机制,持续深化国企改革

为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将公司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的业绩考核及薪酬与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利益相结合,保障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增强投资者信心。经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于2021年5月12日完成了股份回购计划,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2024年上半年,公司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71名激励对象授予4,092.60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选用的相关业绩指标作为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能够直接反映公司主营业务的经营情况和市场价值的成长性。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旨在吸引和留住公司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

2024年,公司将在原有基础上继续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梳理任务清单,构建对标体系,落实目标任务分解,着力改革创新,并建立更加科学高效的激励机制衡机制,以断增强公司的治理能力、竞争能力、创新能力、抗风险能力和股东回报能力。

未来,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继续聚焦主业,走高质量发展、可持续发展之路,以稳健的经营业绩为投资者带来务实的股东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积极传递公司价值,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运行。

本次行动方案是基于目前公司的实际情况而做出的计划方案,不构成业绩承诺,未来可能会受到宏观政策调整、行业竞争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600448 证券简称:华纺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0号

华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纺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行业领先的纺织品供应商,专注于纺织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公司始终坚持创新驱动的发展理念,构建了"技术+品质+市场应用"为一体的创新体系,不断推动技术革新和产品升级,以满足全球客户对高品质纺织品的需求。公司以先进的绿色生态印染技术为核心,依托智能化、自动化的生产线,形成了涵盖印染、后整理、服装、家纺成品等生产线。凭借卓越的品质控制和精湛的工艺技术,华纺的产品在市场中享有盛誉,广泛应用于服装、家纺、产业用纺织品等多个领域。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价值的认可,面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制定了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进一步提高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持续优化公司经营、规范治理,强化市场竞争力,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方案主要措施包括:

一、聚焦主业,提升经营质量,多途径并举持续推动高质量发展

以"高品质纺织品缔造者、健康时尚生活倡导者"为使命,公司专注于面料、家纺、服装、花布四大系列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形成了一套完整且高效的产业链运营模式。年产能印染布4亿米、家纺成品2000万件(套)、服装350万件。公司始终坚持"创新、品质、服务"的发展理念,注重生态绿色工艺的开发和应用,以满足国际市场的需求。公司在印染工艺、功能型面料、服装设计、污水处理等方面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能够灵活快速地支持企业持续完善产品性能、拓展产品功能、提升产品竞争力。在经营方面,华纺股份注重内部管理和品牌建设,通过实施对标一流标杆、推进节能降碳、激发创新活力、精益化管理等措施,不断提高经营效率和市场竞争力。同时,公司还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注重环保和可持续发展,努力为社会和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1、对标一流标杆,卓越之路砥砺奋进

作为全国纺织印染行业的龙头骨干企业和同行业5G示范企业,公司继续夯实卓越绩效和精益生产管理模式,通过对标国际一流企业的成功经验,在组织架构、系统建设、流程改进、智慧赋能等方面不断进行新的改造与革新,更充分地发挥已有的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创新平台,依托大学教授、博士等高端人才领衔的创新型人才队伍,在当今复杂多变的国际市场大背景下,对标赶超,专注探索,全面融合,创新驱动,努力成为全球同行业最具创新力、竞争力和影响力的高品质纺织品缔造者和供应商,实施"华纺股份有限公司节能降碳升级改造项目",为远景目标的实现提供能源支撑。

2、持续推进节能降耗,打造绿色典范

公司将契合产品品质提升、绿色制造和智能制造这"三大重点工程",着力推进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优化产品结构、深入推进绿色低碳转型、系统推动智能化发展、优化自身产业布局这"五大重点任务",紧紧咬定企业增长目标、结构调整目标、科技创新目标、绿色发展目标这"四大发展目标",并以此为基础不断巩固公司在同行业的竞争优势,有效提升公司的质量效益。

2024年公司开始能源系统、印染系统、供风系统、余热回收系统等进行升级改造,提高生产效率。其中碱回收系统更换为处理量480吨/日MVR碱回收系统一套、2000吨/日低温超导换热器1套及配套污水源中温热泵机组2套、处理量1200吨/日中温超导余热回收设备4套;印染系统更换为永磁电机940台,新购置印染主要工艺机台15套;供风系统更换为双级压缩永磁变频空压机2台;余热回收系统主要新购置处理量600吨小时负压闪蒸余热回收处理系统1套。每年可减少综合能源消费量1.04万吨标准煤,碳排放量3.2万吨。节能降碳效果显著。

公司近年来的探索实践,坚定了发展信心,走绿色制造和智能制造的路子,立足传统产业又突破传统产业的旧有模式,成为面向未来高质量发展的必然选择。

3、激发创新活力,加快新产品研发

公司充分发挥八大科研平台(国家级4个,省级4个)的作用,持续做好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产品的研究、引进和应用,继续加强与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的合作,建立双边、多边技术协作机制,为提高公司科技创新水平引力助力。

在新技术方面,研发的"高耐碱耐氧漂分散染色制备关键技术及产业化应用"项目荣获2023年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一等奖;PCT专利"一种活性染料潮固色连续化染色方法"2023年荣获欧洲、日本和美国的授权,本专利将生产设备与工艺相结合,对传统设备进行创新与改造,研发出潮固色染色专用设备,实现了潮固色染色产业化工艺条件的稳定,突破了传统染色理论、生产工艺对盐分高度依赖的瓶颈,填补了"潮固色"染色技术的国际空白,外国发明专利"一种活性染料潮固色染色方法"于2023年5月12日获得国内授权。在新产品方面,2023年公司成功开发出迷彩印花产品、生物基尼龙56纤维功能防护面料、无氟易去污/防水功能面料、高端防羽绒面料、低成本防蚊虫功能面料、超柔手感面料、生物质面料、花布珠光粉印花面料和涤棉无氟易去污20次工业水洗面料、莱赛尔系列面料等300余款新产品,"心棂之窗"橙皮回收纤维/天丝TM床品套件"荣获2023年度十大类纺织创新产品,"海滨知夏面料/见素抱朴面料"荣获2023年度中国印行业优秀面料一等奖。

2024年以市场为导向,从原料、功能、花色、品种、工艺、装备、系统等方面做好新产品研发,达到产品高端化,指标功能化。围绕舒适体验绿色生态印染面料及绿色终端纺织品进行研究开发设计,重点研究生物基纤维材料的生态染整技术,研发高强耐磨、抗皱保型等高功能性面料,突破生物基纤维节能减排一浴一步法印染新技术瓶颈,发明微纳结构表面改性、阻燃协同增效等耐久整理方法,研发阻燃、防水透湿等多功能面料,满足防护需要。

4、卓越绩效精益化管理,优化经营格局

以卓越绩效精益生产标准化管理为指导思想,以市场为导向,积极拓展目标区域市场,稳定市场占有率。建立了质量、能源、环保、职业健康与安全、知识产权管理体系五大管理体系认证,确保了公司运营的合规性和高效性。形成品牌建设、产品制造、市场拓展、迭代创新、跨界营销、现代服务"六位一体"的经营格局,提升了公司整体运营效率。

在智能制造、提质增效方面,2024年充分利用智能化管理信息系统及数据信息,解决当前企业在资源管理等方面存在的"短板"与问题。通过大数据、AI等技术完成高效低成本全产业链系统管控,实现制造现场装备互联互通的基础上完成不同车间(分公司)的制造单元协同,降低协同过程各项成本。本着加强数据应用系统不断完善的原则,发挥数据管理效能,保证数据应用系统的科学性,通过数据体现工作流程以及企业现代管理特征。

5、打造精准营销模式,提升品牌竞争力

品牌战略是公司整体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目前,公司拥有一支较好的品牌经营管理团队,拥有"华纺""蓝铂""霄霓""衣诺德""纺卫""汉依""LINPURE""维斯托尼""华创迅采""禾伦""维幕丝""郁然""蒲莱"等多个品牌商标,建立起品牌系列。2023年顺利通过"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复核,成功跻身"2023中国纺织服装品牌竞争力优势企业"。公司的产品在国际市场上享有较高的声誉,成为国内外客户信赖的品牌。2024年公司将进一步在细分市场中有针对性地提供公司的服务和产品,真正实现从制造加工向品牌创意的转型升级。通过持续推进品牌目标、品牌战略和品牌评估工作,从线上线下多渠道运营的角度管理,基于研发为导向的商业模式创新,实现企业品牌的系统性整合,向产品高端化、智慧化转型方向拓展公司的品牌战略。

二、重视研发投入,持续提升科技含量,增强核心竞争力

近年来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通过持续创新掌握自主核心技术,紧跟全球市场和技术发展新趋势,不断更新产品种类,提升未来产业发展空间,公司基于低温前处理技术、"潮固色"染色技术、分色分质低尿素印花技术逐步搭建高端面料制造平台。已成功开发涤棉、锦棉、涤棉锦、莱赛尔、工业大麻、高支高密等系列产品。

2024年,公司将不断提高科技创新能力,主要聚焦以下几个方面:

1、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

随着纺织印染短流程、少水无水技术的不断发展,公司面临着更为激烈的市场竞争,为了紧跟技术的发展不断完成技术迭代,持续提升公司的技术实力和产品质量,以适应日益激烈的市场环境,满足顾客端不断变化的需求,继续大力加强研发投入是公司必须采取的措施。

(1)保障资金投入

充分保障各重点研发项目的资金投入,提供项目所需的各种设备、材料、能源等资源,充分保障技术产品研发的顺利进行。

(2)充分战略评估

对不同项目进行优先级评估,进行资源需求和能力分析,从产品战略作用、投资回报率、风险等方面进行评定,在此基础上进行资源调配,保证研发投入更为合理高效。

(3)加强产学研合作

积极与研究所、高校等研究机构联合进行产品开发、技术拓展研究,与相关方进行合作项目申请与开发,加快推进产学研结合和校企合作,共同探索新技术和解决方案,吸收业界先进的技术成果转移转化,不断提升本企业技术先进性和创新性,确保公司研发投入的有效利用和转化。

2、进一步加强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

进一步加强社会资源的引进,大力引入纺织印染专家,加强自身人才培养和团队建设,提升研发团队整体水平,同时健全研发管理激励体制,打造高效富有执行力的研发团队,充分发挥研发人员的优势,产生协同效应。

(1)人才引进

根据企业发展战略,制定人力资源发展策略,引进纺织印染类高技术人才、操作类高技能人才以及其他各类专业技术人员,不断充实企业科技创新人才队伍。

(2)人才培养

积极推进校企联合共建中心,利用高校的技术优势及人才优势积极培养企业所需人才,在充分发挥产业链上下游协同作用的基础上,打通人才培养通道,建立校企联合培养人才模式。

(3)人才激励

制定科技创新奖励机制,对突出的科技成果,以创造价值为目的,激发人才围绕产业发展开展创新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3、加强科研项目管理

通过完善现有科研项目管理创新制度,建立大研发团队制度,不断规范并优化研发流程,构建高效可控的研发管理体系。

(1)建立技术创新管理体系

优化完善科技创新管理体系的组织架构和岗位职责,不断完善现有研发制度和优化业务流程,使研发协作流程化、研发规范制度化,并不断深入提高全体科研人员的"三专三化"能力。

(2)研发项目进行科学管理

研发项目立项之前进行充分的风险识别,针对风险建立必要的应对措施,保证项目按计划正常推进并成功实施。充分发挥公司智能化管理优势,建立项目信息化管理信息系统,涵盖项目研发的立项、审批、原材料采购、实施、结题、时间节点管控等流程,利用信息化手段和工具提升研发项目管理效率、降低管理成本。

(3)制订详细实施计划

制订研发项目的详细实施计划,对照计划进行月度、季度监督检查和进度考核,统筹协调项目资源,保障科研项目按计划推进和完成。

(4)项目科学管理

充分利用ERP信息化管理系统,在研发项目启动与规划、项目执行与控制、项目收尾与总结等不同阶段制定业务流程、实施计划和时间表、拟定实施预算、确定实施范围和功能模块、评估实施风险和难点、项目验收等。做好项目各阶段风险识别和过程记录,以保障研发项目顺利实施。

4、制订项目绩效考核激励机制

加强科研项目绩效考核体系建设,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组织氛围,充分调动公司研发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工作价值观,保证研发项目按期、高质高效的完成。

(1)科研项目进度及完成情况与项目经理和执行团队的分配、激励内容挂钩。

(2)通过将科技创新项目参与和完成情况与晋升考评积分、项目奖励或荣誉表彰等挂钩,对公司研发技术人员进行考评及激励。

(3)鼓励科研人员积极进行知识产权申报,提高专利奖励力度,将科技创新中形成的知识产权数量和质量与科研人员晋升评价和奖励相结合,提高科研人员创新积极性,激发企业创新动力,增强核心竞争力。

三、加强财务管理,提升运营效率与资金效率

公司作为纺织印染行业的领军企业,一直注重财务管理工作的优化。为进一步提升运营效率与资金效率,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深化数字化财务管理

公司将进一步推进财务管理数字化转型,通过引入先进的财务管理系统,实现财务数据的实时更新与共享,提高财务决策的及时性与准确性。同时,加强财务系统与业务系统的对接,实现业务流程的自动化与智能化,减少人工干预,提高运营效率。

2、优化成本管理

公司将对成本管理进行全面优化,从原材料采购、仓储、生产过程到产品销售等各个环节进行成本控制,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盈利能力。同时,加强成本分析与考核,建立成本责任制度,确保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

3、加强资金管理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优化资金结构,降低资金成本。通过加强现金流预测与监控,确保公司资金流动性充足,降低资金风险。同时,积极探索新的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利用效率。

四、完善公司治理架构,提升治理水平

公司一直注重治理架构的完善与治理水平的提升。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2024年将采取以下措施:

1、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持续修订《内部控制评价制度》等制度,持续完善公司内控体系,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确保公司各项业务流程的规范运作。同时,加强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与评估,及时发现并纠正内部控制缺陷,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2、持续优化董事会结构

公司始终坚持规范运作,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有关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持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形成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三会一层"治理结构;其中,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委员会,从机制上保障董事会的科学高效运行。

2024年,公司将及时跟进新修订的《公司法》及后续法律规则变化,确保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与召开均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程序执行,提升公司规范治理水平,保障投资者权益。同时,公司将继续贯彻落实独立董事改革精神,为独立董事参与公司经营决策、监督制衡,创造更加良好的条件,切实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从公司整体利益出发,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

3、加强监事会与内部审计监督

公司将加强监事会与内部审计监督功能,确保公司各项业务的合规性与合法性。同时,加强监事会与内部审计部门之间的沟通与协作,形成有效的监督合力,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五、注重股东回报,完善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推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的行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基于对产业以及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结合公司未分配利润情况,在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根据所处发展阶段及业务现状,制定合理措施解决公司未弥补亏损问题,在确保公司稳健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股东利益,争取早日实现现金分红,让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公司将认真做好主业经营,积极增进上市公司市场认同和价值实现,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同时,公司也将持续关注监管政策的变动情况,及时贯彻落实现金分红的有关工作要求,稳定广大投资者对于分红工作的预期。

六、不断加强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严格执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持续通过上市公司公告、业绩说明会、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上证e互动、电话、邮件等诸多渠道,将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情况,及时、公开、透明地传达给了市场参与各方,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与沟通,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相互信赖的关系。

2024年,公司将开展不少于3次业绩说明会,适时安排公司高管参与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除传统沟通渠道外,公司也将不定期举办线下投资者调研活动,邀请公司董事、管理层及相关业务负责人共同参与投资者活动,通过现场和线上交流,与投资者建立更加透明、紧密的沟通关系,切实维护投资者的知情权、监督权,向投资者传递公司核心价值与未来发展定位,增强投资者信心。

七、强化"关键少数"的责任,加强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高度重视公司治理结构的健全和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监高人员长期保持密切联系,积极安排相关人员积极参与监管机构、行业协会举办的各类培训,加强学习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熟悉证券市场知识,不断提升自律意识,推动公司持续规范运作。

2024年,公司将持续完善法人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运营的规范性和决策的科学性,全面保障股东权益。公司将密切关注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的变化,积极学习研究新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需求,不断修订完善相关内部制度,促进公司规范、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也将继续积极传达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以及证监局等发布的学习通知,组织"关键少数人员"参加各类培训活动,并在公司不定期组织进行集中学习证券市场法律法规,提高履职能力。

八、其他事宜

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继续专注主业,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回报投资者,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回报投资者信任,维护公司良好市场形象,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本方案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华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300630 证券简称:普利制药 公告编号:2024-060
债券代码:123099 债券简称:普利转债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射用盐酸多西环素获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上市许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利制药"或"公司")于近日收到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FDA")签发的注射用盐酸多西环素的上市许可,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一)药品名称:注射用盐酸多西环素

(二)适应症:注射用盐酸多西环素适用于治疗或预防已证实或强烈怀疑由易感细菌引起的感染;适用于多种微生物(立克次体属、肺炎支原体等),革兰氏阴性菌和革兰氏阳性菌引起的感染。

(三)剂型:注射剂

(四)规格:100mg,200mg

(五)ANDA号:217685

(六)生产企业: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注射用盐酸多西环素是四环类抗生素,于1972年由辉瑞以商品名VIBRAMYCIN(强力霉素)在美国获批上市,规格为100mg和200mg。国内无原研进口上市,仅两家通过一致性评价。公司在完成该品种技术研发后,已逐步向中美在内的多个国内外市场提交了上市申请。2022年8月,我们向美国FDA提交了ANDA申请。2022年9月,我们按照仿制药新3类的标准,向中国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按提交了注册申请并获得受理。目前,我们的国内申请正处于补充资料审评阶段。

近日,公司收到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注射用盐酸多西环素的上市许可,标志着普利制药具备在美国销售注射用盐酸多西环素的资格,将对公司拓展美国市场带来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公司高度重视药品研发,并严格控制药品研发、制造及销售环节的质量及安全。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不仅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而且药品获得批件后生产和销售也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

公司将及时根据后续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一)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505 证券简称:鹏都农牧 公告编号:2024-057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五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9.2.4条的规定,上市公司连续1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公司应当披露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相应的情形消除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之日止。

2. 截至2024年6月21日,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13个交易日低于人民币1元,故公司披露本次风险提示公告。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9.2.1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仅发行A股股票或者仅发行B股股票的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2024年6月21日,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13个交易日低于人民币1元。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4年5月23日收盘价为0.98元/股,首次低于人民币1元。公司于2024年5月24日披露《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一次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公司股票于2024年6月4日收盘价为0.96元/股,首次低于人民币1元。公司于2024年6月5日披露《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2024年6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2024年6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2024年6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本公告为公司股票连续13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可能触发交易类面值退市的第五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 截至2024年6月21日,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不存在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中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相关规则的情形。

2.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同时为提振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和市场稳定,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鹏欣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西藏厚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西藏和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24年5月28日起5个月内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股份总额不低于公司总股份的1%,不高于公司总股份的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3.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同时为提振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和市场稳定,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于2024年5月28日起6个月内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50万元,不高于人民币7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4. 公司董事会正积极督促管理层努力采取相应有效的措施,改善公司经营状况,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提振市场信心,并密切关注公司当前股票价格走势,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002486 证券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24-019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杨世滨先生的辞呈,杨世滨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仍担任公司总裁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世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也不存在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应履行而未履行的任何承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杨世滨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其辞呈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杨世滨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与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杨世滨先生在担任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000506 证券简称:*ST中润 公告编号:2024-038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证券简称:*ST中润,证券代码:000506)股票交易价格于2024年6月20日、2024年6月2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对公司的资金运营、经营管理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产生了一定的影响。目前公司子公司瓦图科拉金矿生产经营暂未受公司账户被冻结的影响。

4.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函证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 公司经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及《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其他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暨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公司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ZB10760号)及无法表示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ZB10761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三)项规定、第9.8.1条第(四)项、第(七)项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触及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3. 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暨股票交易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公司因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4.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4日